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
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项目

A
标段合同

采 购 人：凤山县林业局

中 标 人：广西南君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凤山县

签订时间：2025年 7月30日



政府采购合同（A标段）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项目A标段

项目编号：

甲 方： 凤山县林业局 （采购人）

乙 方： 广西南君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人）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切实加强中央财政重点造林绿化示范项目实施管理的通知》（桂林生发〔2024〕34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的通知》（桂财资环〔2024〕57号）、《河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河政办发〔2024〕76号）、《河池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的通知》（河财农〔2024〕39号），为高质量推进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县项目建设，《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县项目实施工作方案》（凤政办发〔2025〕14号）精神和公开招投标要求，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项目管理信息

一、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项目A标段

二、实施期期限：2025年5月—2028年5月，根据财政预算情况合同一年一签，2028年5月以后的投资低于总投标金额10%的，双方直接续签合同。

第二条 项目服务内容

一、新造油茶林

实施面积：885.1亩（其中：砦牙乡132.8亩，长洲镇225.8亩，平乐瑶族乡273.5亩，江洲瑶族乡253亩）。

注：在服务面积885.1亩总数不变的情况下，实施过程中经审批可在以上5个乡镇（三门海镇、砦牙乡、长洲镇、平乐瑶族乡、江洲瑶族乡）区域范围内调整实施面积。

技术方案：

林地清理：全面清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等（采取炼山、归堆烧或运出林地），伐桩不高于10cm。

带状整地：种植前一个月完成整地。坡度小于10度的缓坡地宜采用全垦整地；坡度10~25度的斜坡地宜采用环山水平带状整地，带状整地由上向下挖筑内侧低、外缘高的梯带，带宽一般在

0.8~1.2米左右，带内全垦，带间保留原生植被，减少水土流失；坡度大于25度的坡地宜采用环山水平块状整地。所有林地都要保留山顶、山脚和山沟部位的植被。

挖穴：按长60厘米×宽60厘米×深60厘米挖种植穴，坑内四角分明，深度平均，打碎土团并捡除穴内杂草树根和大于5厘米石块。坡度较大的可适当调整深度但不得低于40cm，种植密度以53~74株/亩为宜。项目设计株行距包括3*3.5米、3*4米。业主根据现场实际可以作适当调整，但初植密度最低不少于53株/亩、最高不超过74株/亩。缓坡考虑机械作业，可采用宽窄行设计，宽行4.0~5.0米，窄行2.5~3.0米。

施基肥：种植前一个月施基肥。回填表土至种植穴的1/3~1/2，每穴放有机肥2公斤、钙镁磷肥0.5公斤（可调整为同等价值、同等肥效的其他肥料），与穴内表土拌匀后，回填覆土满种植穴。

说明：由于赶季节在种植前未来得及施基肥的则需1个月内在植株边上挖60厘米深沟补施基肥。

苗木准备：选择授粉亲和性高、花期相遇、果实成熟期基本一致的2个及以上品种配置造林。采取1行~2行间隔配置或者单株混种、块状混交等方式种植，单个品种不低于25%。项目设计主栽品种为“岑软3号”油茶，配置品种为“岑软2号”油茶。采用2年生合格大杯苗造林，苗高≥50厘米，地径≥0.50厘米，分枝3个以上。苗木生长健壮，根系发达，形成良好根团，无检疫对象。特别注意杜绝使用3年以上的小老苗。

栽植及补植：栽植时去除容器杯，避免伤根和基质散落。挖开回填土，放入苗木后培土斜踩压实（避免在苗木基质上方直踩），覆土高度超过育苗苗木基质5~10厘米。坡地造林树盘外高里低，呈浅盆状。造林后1个月检查苗木成活情况，发现缺株，选用同品种类型的苗木，在雨后或阴天补植。造林当年成活率应达到90%以上。

说明：种植前先将苗木浸泡防地下害虫农药，或者在种植时撒施防虫药。4—5月份春梢半木质化后造林需做好防旱、保水措施，干、湿季节分明地区应在雨季造林，苗木春梢未老熟不宜用于造林。

引导社会资本覆盖树盘：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新造林地块，造林后采用防草无纺布覆盖树盘，覆盖面积约1平方米左右。（此工序为社会资本投入，不纳入招投标，但要引导社会资本积极投入）。

造林当年松土除草：对于没有覆盖树盘的幼林，造林当年5月（具体时间视杂草生长情况确定）进行一次对幼林树盘锄草培土。造林当年宜浅，以后逐年加深。对于已覆盖树盘的幼林，直接割草即可。

造林当年施肥（追肥）：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造林当年结合松土除草在距植株蔸部30厘米左右追施高氮复合肥1次，每株0.1公斤左右。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造林当年4—6月夏梢萌动前滴施高氮水溶肥1次，每株0.1公斤左右。

整形修剪：定干：当苗高60~80厘米时进行定干，在主干离地面40~60厘米处剪去顶梢，每个主枝上保留3—4个强壮分枝作为副主枝。**培养主枝：**定干后的第2年（2026年）至第4年（2028年）每年12月，在每个主枝上选留2—3个副主枝，副主枝与主枝之间的夹角为60°~70°，并对主枝和副主枝进行适当短截，促进其分枝和生长。要求主枝、副主枝配置合理，分布均匀，树冠通风透光。修剪最适时期为冬季，幼树宜轻剪，主要以对徒长枝找顶为主。

幼林管护除草培土抚育：对于没有覆盖树盘的幼林，第2年（2026年）至第4年（2028年）每年2—3月对幼树根盘进行锄草松土1次，要求按直径不低于60厘米树根范围修建树盘，并锄除盘内草根；5—6月对幼树根盘进行锄草松土1次，要求按直径不低于60厘米树根范围修建树盘，并锄除盘内草根；9—10月全林割灌除草1次，要求全面割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及萌芽枝，所有伐根不高于10cm。对于已覆盖树盘的幼林，直接割草即可。

幼林管护施肥（追肥）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2年（2026年）2—3月和5—6月结合除草松土各施1次高氮复合肥，每株0.1公斤，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氮、磷、钾≥30%。**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2（2026年）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各滴施1次高氮水溶肥，每株0.1公斤。**说明：**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每株施5~10公斤。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3年（2027年）每年2—3月和5—6月结合除草松土各施1次高氮复合肥，每株0.1公斤，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氮、磷、钾 $\geq 30\%$ 。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3年（2027年）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各滴施1次高氮水溶肥，每株0.1公斤。

说明：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每株施5~10公斤。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4年（2028年）每株0.2公斤。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氮、磷、钾 $\geq 30\%$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4年（2028年），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分别滴施高氮水溶肥、高氮复合肥和高磷、钾水溶肥共0.2公斤/株。说明：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每株施5~10公斤。

病虫害防控：病虫害防控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以生物防治为主，减少化学药品的使用，原则上不进行病虫害化学防治。通过修剪清除和减少病虫害枝和过弱枝，砍除历史病株并烧毁，消灭越冬害虫；最后，采用生物防治，保护天敌，如大红瓢虫、寄生蜂等。主要病虫害、寄生植物以及防控措施参考《油茶》（LY/T 3355-2023）附录A、附录B和附录C。

乙方承诺带动就业人数为372人以上。

特别说明：如果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一凤山县油茶新造林作业设计》对以上服务要求有改动的，以上

级批复的《作业设计》为准。

二、油茶低产林改造

（一）实施面积1331.9亩

其中：三门海镇251亩，平乐瑶族乡869亩，江洲瑶族乡211.9亩。

注：在服务面积1331.9亩总数不变的情况下，实施过程中经审批可在以上5个乡镇（三门海镇、砦牙乡、长洲镇、平乐瑶族乡、江洲瑶族乡）区域范围内调整实施面积。

（二）技术方案

林分清理。2024年12月—2025年2月，全面清除林内杂灌及油茶老残株，改善油茶树的生长条件。（说明：间伐材搬出林地，或者整齐堆放于林地，但不能影响后续施工。）

密度调整。2025年—2027年12月，采用密度和郁闭度双向指标法逐年调整，项目竣工时林分密度或郁闭度达标即可，郁闭度指标为0.7—0.8，密度指标为53~74株/亩。间伐过密株、劣株、弱株，保持合理的透光度；对林中空地（如植株间空地大于3米×4米，林地透光）采用花期、果实成熟期与原品种相近的3年生容器苗补植。（说明：连续三年实施。间伐物应整齐摆放或搬出林地，以免影响后续施工。）

整形修剪。2025年—2027年12月，剪除每木寄生枝、病虫枝、枯枝、交叉枝、过密枝、徒长枝。遵循强树轻剪，弱树适当重剪；幼树轻剪，老树适当重剪；剪密留稀，去弱留强的原则。修剪后，内部通风透光、光能利用增强，上下内外都开花，形成立体结果。

(说明：连续三年实施)

施肥。2025—2028年每年2—3月，每年施1次复合肥，每株施0.5kg，在树冠外围坡上方开环状沟或两边各开长0.8~1.2米的直线沟，沟宽25厘米、深15~20厘米，将肥料均匀施入沟中并盖土压实。（高氮复合肥NPK总养分大于等于30%）（说明：有条件的基地可采用无人植保机进行叶面喷施，4月份叶面喷催花肥，11月—12月份叶面喷大量元素、叶面肥加芸苔素等促果肥。）

深挖垦复。2025年12月—2026年2月，①坡度在10°以下的油茶林全垦，即林地全面翻土，树冠外深挖20~30厘米（翻大块，底朝天），树冠内浅垦10~15厘米。②坡度在10~25°的油茶林，沿等高线进行带垦，每间隔0.5~2米挖等宽的条带，垦带内全面垦复（树冠外深挖20~25厘米，冠内浅垦10~15厘米），垦带之间留3~5米的草带，下一次垦上一次的草带，如此交相更替。③坡度在25°及以上的油茶林，全面砍除杂草灌木，并围绕树冠垂直投影范围进行深挖垦复，边挖土，边培根，并将杂草灌木埋入植株树盘内。

割灌除草。2025年—2027年每年9月，全林割灌除草，要求全面割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及萌芽林，所有伐根不高于10cm。

全面铲草。2028年9月，将现有草类植被全部铲除，将铲除的杂草杂灌沿等高线方向每隔2m~3m线状归堆，形成横坡向集水集肥沟状。

病虫害防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通过修剪清除和减少病虫害枝和过弱枝，砍除历史病株并烧毁，消灭越冬害虫；最后，采用生物防治，保护天敌，如大红瓢虫、寄生蜂等。

乙方承诺对该模式最终验收时累计吸引劳动力务工人员数为532人以上。

特别说明：如果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低产林改造作业设计》对以上服务要求有改动的，以上级批复的《作业设计》为准。

三、水肥一体化设施

实施面积：3228.8亩，其中2024预算执行任务2260.4亩（其中：平乐瑶族乡3228.8亩）。

（一）建设内容：对具备引水来源，且相对集中连片现有良种油茶幼林基地，建设和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共3228.8亩，其中：现有良种油茶幼林建设基地3228.8亩，2024年实施2260.4亩，2025年实施968.4亩。

（二）建设要求：水肥一体化设施应包括水源、蓄水设施、地面管网系统等，依据油茶种植基地实际情况配套相应设施，确保水肥一体化设施建得成、用得好。

乙方承诺对该模式最终验收时累计吸引劳动力务工人员数为1316人以上。

特别说明：最终以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

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
凤山县油茶水肥一体化设施作业设计》为准。

第三条 服务项目地点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规模 (单位: 亩)	乡镇 (街道) 林场	实施时间及任务 (单位: 亩)			项目 标段	备注
				2024任务	2025年任务	小计		
1	油茶新种	885.1	三门海镇、砦牙乡、长洲镇、平乐瑶族乡、江洲瑶族乡	885.1		885.1	A标段	无
2	油茶低改	1331.9	三门海镇、砦牙乡、长洲镇、平乐瑶族乡、江洲瑶族乡	1331.9		1331.9		无
3	水肥一体化	3228.8	平乐瑶族乡	2260.4	968.4	3228.8		无

第四条 合同金额

一、油茶新造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新造林技术要求
1	林地清理	89.5	90	全面清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等（采取炼山、归堆烧或运出林地），伐桩不高于10cm。
2	带状整地	269.5	270	种植前一个月完成整地。坡度小于10度的缓坡地宜采用全垦整地；坡度10~25度的斜坡地宜采用环山水平带状整地，带状整地由上向下挖筑内侧低、外缘高的梯带，带宽一般在0.8~1.2米左右，带内全垦，带间保留原生植被，减少水土流失；坡度大于25度的坡地宜采用环山水平块状整地。所有林地都要保留山顶、山脚和山沟部位的植被。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新造林技术要求
3	挖穴	269.5	270	按长60厘米×宽60厘米×深60厘米挖种植穴，坑内四角分明，深度平均，打碎土团并捡除穴内杂草树根和大于5厘米石块。坡度较大的可适当调整深度但不得低于40cm，种植密度以53~74株/亩为宜。项目设计株行距包括3*3.5米、3*4米。业主根据现场实际可以作适当调整，但初植密度最低不少于53株/亩、最高不超过74株/亩。缓坡考虑机械作业，可采用宽窄行设计，宽行4.0~5.0米，窄行2.5~3.0米。
4	施基肥	455.5	456	种植前一个月施基肥。回填表土至种植穴的1/3~1/2，每穴放有机肥2公斤、钙镁磷肥0.5公斤（可调整为同等价值、同等肥效的其他肥料），与穴内表土拌匀后，回填覆土满种植穴。 说明：由于赶季节在种植前未来得及施基肥的则需1个月内在植株边上挖60厘米深沟补施基肥。
5	苗木准备	443.5	444	选择授粉亲和性高、花期相遇、果实成熟期基本一致的2个及以上品种配置造林。采取1行~2行间隔配置或者单株混种、块状混交等方式种植，单个品种不低于25%。项目设计主栽品种为“岑软3号”油茶，配置品种为“岑软2号”油茶。 采用2年生合格大杯苗造林，苗高≥50厘米，地径≥0.50厘米，分枝3个以上。苗木生长健壮，根系发达，形成良好根团，无检疫对象。特别注意杜绝使用3年以上的小老苗。
6	栽植及补植	89.5	90	栽植时去除容器杯，避免伤根和基质散落。挖开回填土，放入苗木后培土斜踩压实（避免在苗木基质上方直踩），覆土高度超过育苗苗木基质5~10厘米。坡地造林树盘外高里低，呈浅盆状。 造林后1个月检查苗木成活情况，发现缺株，选用同品种类型的苗木，在雨后或阴天补植。造林当年成活率应达到90%以上。 说明：种植前先将苗木浸泡防地下害虫农药，或者在种植时撒施防虫药。4~5月份春梢半木质化后造林需做好防旱、保水措施，干、湿季节分明地区应在雨季造林，苗木春梢未老熟不宜用于造林。

44
1512230009209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新造林技术要求
7	造林当年 松土除草	89.5	90	对于没有覆盖树盘的幼林，造林当年5月（具体时间视杂草生长情况确定）进行一次对幼林树盘锄草培土。造林当年宜浅，以后逐年加深。 对于已覆盖树盘的幼林，直接割草即可。
8	造林当年施 肥（追肥）	119.1	119.6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造林当年结合松土除草在距植株蔸部30厘米左右追施高氮复合肥1次，每株0.1公斤左右。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造林当年4—6月夏梢萌动前滴施高氮水溶肥1次，每株0.1公斤左右。
9	整形修剪	125.5	126	定干：当苗高60~80厘米时进行定干，在主干离地面40~60厘米处剪去顶梢，每个主枝上保留3—4个强壮分枝作为副主枝。 培养主枝：定干后的第2年（2026年）至第4年（2028年）每年12月，在每个主枝上选留2—3个副主枝，副主枝与主枝之间的夹角为60°—70°，并对主枝和副主枝进行适当短截，促进其分枝和生长。 要求主枝、副主枝配置合理，分布均匀，树冠通风透光。修剪最适时期为冬季，幼树宜轻剪，主要以对徒长枝找顶为主。
10	幼林管护除 草培土抚育	809.5	810	对于没有覆盖树盘的幼林，第2年（2026年）至第4年（2028年）每年2—3月对幼树根盘进行锄草松土1次，要求按直径不低于60厘米树根范围修建树盘，并锄除盘内草根；5—6月对幼树根盘进行锄草松土1次，要求按直径不低于60厘米树根范围修建树盘，并锄除盘内草根；9—10月全林割灌除草1次，要求全面割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及萌芽枝，所有伐根不高于10cm。 对于已覆盖树盘的幼林，直接割草即可。
11	幼林管护施 肥（追肥）	235.5	236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2年（2026年）2—3月和5—6月结合除草松土各施1次高氮复合肥，每株0.1公斤，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氮、磷、钾≥30%。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第2（2026年）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各滴施1次高氮水溶肥，每株0.1公斤。 说明：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每株施5~10公斤。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新造林技术要求
11	幼林管护施肥(追肥)	235.5	236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 第3年(2027年)每年2—3月和5—6月结合除草松土各施1次高氮复合肥, 每株0.1公斤, 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 氮、磷、钾≥30%。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 第3年(2027年)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 各滴施1次高氮水溶肥, 每株0.1公斤。 说明: 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 每株施5~10公斤。
		298	298.4	无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 第4年(2028年)每株0.2公斤。在树冠外沿50厘米挖30*20*15厘米(长*宽*深), 氮、磷、钾≥30%。 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的地块: 第4年(2028年), 2—3月春梢萌动前和5—6月夏梢萌动前, 分别滴施高氮水溶肥、高氮复合肥和高磷、钾水溶肥共0.2公斤/株。 说明: 有条件的冬季施1次有机肥, 每株施5~10公斤。
12	病虫害防控	38.5	39	病虫害防控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 以生物防治为主, 减少化学药品的使用, 原则上不进行病虫害化学防治。通过修剪清除和减少病虫枝和过弱枝, 砍除历史病株并烧毁, 消灭越冬害虫; 最后, 采用生物防治, 保护天敌, 如大红瓢虫、寄生蜂等。主要病虫害、寄生植物以及防控措施参考《油茶》(LY/T 3355-2023)附录A、附录B和附录C。
13	单价小计	3568.1	3575	
14	油茶新造林总费用			其中2024年财政预算费用: 2118044.3元, 本次2024年投标单价2388元/亩, 执行财政预算费用2113618.8元。

特别说明: 如果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新造林作业设计》对以上技术要求有改动的, 以上级批复的《作业设计》为准。

二、油茶低改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模式技术要求
1	林分清理	89.5	90	2024年12月—2025年2月，全面清除林内杂灌及油茶老残株，改善油茶树的生长条件。（说明：间伐材搬出林地，或者整齐堆放于林地，但不能影响后续施工。）
2	密度调整	287.4	288	2025年—2027年12月，采用密度和郁闭度双向指标法逐年调整，项目竣工时林分密度或郁闭度达标即可，郁闭度指标为0.7—0.8，密度指标为53~74株/亩。间伐过密株、劣株、弱株，保持合理的透光度；对林中空地（如植株间空地大于3米×4米，林地透光）采用花期、果实成熟期与原品种相近的3年生容器苗补植。（说明：连续三年实施。间伐物应整齐摆放或搬出林地，以免影响后续施工。）
3	整形修剪	269.5	270	2025年—2027年12月，剪除每木寄生枝、病虫枝、枯枝、交叉枝、过密枝、徒长枝。 遵循强树轻剪，弱树适当重剪；幼树轻剪，老树适当重剪；剪密留稀，去弱留强的原则。修剪后，内部通风透光、光能利用增强，上下内外都开花，形成立体结果。
4	施肥	951.5	952	2025—2028年每年2—3月，每年施1次复合肥，每株施0.5kg，在树冠外围坡上方开环状沟或两边各开长0.8~1.2米的直线沟，沟宽25厘米、深15~20厘米，将肥料均匀施入沟中并盖土压实。（高氮复合肥NPK总养分大于等于30%）（说明：有条件的基地可采用无人植保机进行叶面喷施，4月份叶面喷催花肥，11月—12月份叶面喷大量元素、叶面肥加芸苔素等促果肥。）
5	深挖垦复	449.5	450	2025年12月—2026年2月，①坡度在10°以下的油茶林全垦，即林地全面翻土，树冠外深挖20~30厘米（翻大块，底朝天），树冠内浅垦10~15厘米。 ②坡度在10~25°的油茶林，沿等高线进行带垦，每间隔0.5~2米挖等宽的条带，垦带内全面垦复（树冠外深挖20~25厘米，冠内浅垦10~15厘米），垦带之间留3~5米的草带，下一次垦上一次的草带，如此交相更替。 ③坡度在25°及以上的油茶林，全面砍除杂草灌木，并围绕树冠垂直投影范围进行深挖垦复，边挖土，边培根，并将杂草灌木埋入植株树盘内。

序号	项目内容	每亩合同 分项单价 (元)	每亩合同 分项限价 (元)	油茶模式技术要求
6	割灌除草	179.5	180	2025年—2027年每年9月，全林割灌除草，要求全面割除林地内杂灌、高草、藤本及萌芽林，所有伐根不高于10cm。
7	全面铲草	269.5	270	2028年9月，将现有草类植被全部铲除，将铲除的杂草杂灌沿等高线方向每隔2m~3m线状归堆，形成横坡向集水集肥沟状。
8	病虫害防治	21.5	22	预防为主、综合防治。通过修剪清除和减少病虫枝和过弱枝，砍除历史病株并烧毁，消灭越冬害虫；最后，采用生物防治，保护天敌，如大红瓢虫、寄生蜂等。
9	单价小计	2517.9	2522	
10	油茶低改 总费用			其中2024年财政预算费用：1437120.1元，2024年投标单价1074元/亩，执行财政预算费用1430460.60元。

特别说明：如果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新造林作业设计》对以上技术要求有改动的，以上级批复的《作业设计》为准。

三、水肥一体化

实施面积：3228.8亩，其中2024预算执行任务2260.4亩（其中：平乐瑶族乡3228.8亩）。

（一）建设内容：对具备引水来源，且相对集中连片现有良种油茶幼林基地，建设和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共3228.8亩，其中：现有良种油茶幼林建设基地3228.8亩，2024年实施2260.4亩，2025年实施968.4亩。

（二）建设要求：水肥一体化设施应包括水源、蓄水设施、

地面管网系统等，依据油茶种植基地实际情况配套相应设施，确保水肥一体化设施建得成、用得好。

最终以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水肥一体化设施作业设计》为准。

合同单价小计：1449元/亩（不高于1453元/亩）

2024年执行预算总费用：3284361.2元。

本合同2024年预算投标金额（大写）：人民币（元）叁佰贰拾柒万伍仟叁佰壹拾玖元陆角整 3275319.60元。

第五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周期）：2024年12月—2028年12月，合同按投标单价和上级预算一年一签。

第六条 验收方式

一、验收依据：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低产林改造作业设计》《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水肥一体化设施作业设计》作为本项目验收依据。

二、项目每道工序施工完成后，由县级林业主管部门聘请的第三方项目全过程监督公司会同乡镇、村、屯相关人员全面验收，县级林业部门抽检，市级林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组织市级抽样评价。

三、验收时间：按照作业设计要求进行。

四、验收内容：检查验收内容包括核实面积、合格面积和作业设计、施工管理、林木管护、建档情况等项目管理情况两方面。

第七条 合同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进场正常施工，预付本合同工程量总金额30%的资金；而后根据年度项目预算及施工进度付款，在下一年度预算未下达之前（续签合同之前），预留3%的资金作为质保金，待下一年度的预算下达且续签合同后，同样根据年度项目预算及施工进度付款，一直到2028年底项目总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工程量总额90%的资金，余下的10%工程款待审计结算后按审计结果付清；工程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因水肥一体化只在2025、2026年实施，后期无管护具体工序，只保留5%的质保金到项目总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

第八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有对项目验收材料、施工前中后图片、档案数字及相关材料要求的认定权。

二、审定乙方制定的每个项目内容服务方案；检查、监督乙方作业服务的实施情况；负责与乙方确认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相关资料双方留档，有权要求乙方提交项目实施工作的月报及业务范围的专项报告。

三、乙方需调换项目负责人或驻项目现场人员的，须事先经

甲方同意。

四、必须按时向乙方支付作业服务承包款。

五、配合乙方做好相关方面的协调工作。

六、当甲方发现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投入劳务人员不够、关键岗位缺岗等情形），影响甲方施工项目进度的，有权要求乙方在3日内更换、补足乙方人员，直到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除外。

第九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按合同约定派出工作所需的机构及乙方管理人员（每个项目内容不少于2名），向甲方报送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其机构主要管理成员名单，完成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内的业务，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甲方报告工作。造林季节紧张时，要确保有足够的工人施工。其中每个项目模式管理员2人，其中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要求常在项目部工作，负责整个项目的日常运作，配合业主的考核及会议安排；不可兼任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必须提供专业技术级别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的人选，并经业主单位同意后方可更换。

二、签订合同后，乙方必须按相关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到人社局专户。

三、中标公司必须按劳动法要求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要求从业人员年龄为女的年龄在60岁以下，男的年龄在65岁以下，从业人员必须政治素质良好，无不良品行，服从施工方管理，自觉遵守规章制度。

四、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施工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五、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认真、勤奋地工作，为甲方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

六、乙方负责发动群众配合实施本项目，并代表甲方与农户签订同意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之凤山项目《协议书》，并整理好项目落实到户花名册。项目落实到户花名册上统计的总面积与乙方竣工验收的总面积相符。在实施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导致作业设计地块无法实施的，乙方负责在本标段区域范围内寻找替代地块报甲方审定上报审批后再行实施。

七、乙方自行办理项目所需的一切许可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林木采伐证等）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如因未办理许可手续所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延误、行政处罚或第三方索赔等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根据招标承诺吸引的就业人数科学分配到每个模式，并造好支付农民工工资花名册，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

九、根据甲方提供的项目验收材料目录要求，整理好相应验收材料提交甲方审核。

十、根据甲方资金绩效考核要求提供上级检查项目时所需的各种相关材料。

十一、根据甲方要求竖立宣传牌

宣传牌规格：面板长6米×宽4米，加厚高清喷绘双面，柱管为厚3毫米，高6米钢管双柱，C20# 混凝埋地，埋深1米。宣传牌上要标明项目建设内容与范围、建设期限、建设单位、监管单位及管护公约等。

标识牌规格：标识牌设立在项目村庄与道路旁醒目位置，面板长3米×宽2米，加厚高清喷绘双面，双腿立柱为3毫米厚、6米高钢管双柱，C20# 混凝埋地，埋深1米。标识牌上标示油茶产业示范奖补项目内容、国土科学绿化政策与护林防火宣传标语等。

项目公示牌：设立在项目所在村屯醒目位置，长1.2米*1米，标示项目内容、资金、规模、补助标准、受益群众。实施单位、开工时间、联农带农机制，举报监督电话。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三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一、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2%（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乙方需在签订合同后7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以现金、电汇、银行保函、工程担保或保证保险等形式缴纳，合同到期后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经乙方书面申请后一个月内甲方予以无息退还。

二、乙方派驻本项目经理1人项目，管理人员每个模式1人，共4人（其中：项目经理 黄献烽，油茶新造技术负责人 黄春，油茶低改技术负责人 江文就，水肥一体化技术负责人 韦媛春）。乙方工作人员，每人每月安排4天休息，休息期间乙方将安排替岗保证不影响绿化工程的完成，此项情况不视为乙方人数缺岗。特殊情况要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三、乙方须为派驻本项目的管理人员及其它造林抚育工人购买意外商业险。

四、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五、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六、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七、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转包、分包、委托代理、债务承担、股权转让或实际控制权转移等方式）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招标文件。

二、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四、中标通知书。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共陆份，甲方、乙方各二份，招标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特别约定

最终通过专家评审且经过上级批复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低产林改造作业设计》《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2024年中央财政油

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凤山县油茶水肥一体化设施作业设计》为本项目实施和验收的依据。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7月3日

合同订立地点：凤山县林业局

甲方：凤山县林业局

乙方：广西南君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滕建业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分公司

账户：

账户：9550 8802 1299 8600 192